

证券代码: 000989

证券简称: 九芝堂

公告编号: 2020-100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由董事长提议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2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情况已通报公司监事会,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李振国先生、徐向平先生、刘春风女士、杜未木先生、高岩嵩先生、余欣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

1.1 提名李振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1.2 提名徐向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1.3 提名刘春风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1.4 提名杜未木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 提名高岩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 提名余欣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王波先生、孙健先生、谢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前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1 提名王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 提名孙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 提名谢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原则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将届满，现确定公司第八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原则，具体内容如下：

（1）董事、监事分类原则

① 内部非独立董事是指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的董事；

② 内部监事是指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的监事（包括职工监事）；

③ 独立董事，指公司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的，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

断的关系的董事；

④ 外部非独立董事，指未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的非独立董事；

⑤ 外部监事，指未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的监事。

(2) 薪酬（津贴）方案原则

① 内部非独立董事、内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采取年薪制，根据个人的从业经历、在公司的具体分管业务、相应岗位的市场薪酬水平、承担任务指标、岗位责任等综合确定。薪酬的基本工资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金根据个人业绩考核结果分半年度和年度两次发放，不因其担任公司董事而享受任何额外津贴。

②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12 万元/年（税后），按月发放；

③ 外部非独立董事、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给予差旅补贴。

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包括差旅费、办公费等），公司给予实报实销。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 1 项、第 2 项、第 3 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情况请参看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02）全文。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2日

附个人简历：

1、李振国先生，1960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牡丹江友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中药协会副会长、全国工商联执委、黑龙江省工商联副主席、黑龙江省医药行业协会副会长、牡丹江市工商联主席；曾任牡丹江市友搏制药厂厂长、牡丹江友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振国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341,202,8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25%，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徐向平先生，1971年5月出生，本科。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投资证券部负责人、九芝堂制药厂副厂长、海南九芝堂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徐向平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11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31%；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刘春风女士，1963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药专业，享受研

究员待遇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曾任哈药集团制药三厂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哈药集团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经理、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层正职、项目负责人。

刘春风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杜未木先生，1968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辰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黑龙江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黑龙江辰能投资集团总经理助理、辰能物业公司董事长、黑龙江辰能典当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黑龙江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职。

杜未木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高岩嵩先生，1982 年 6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九芝堂美科（北京）细胞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曾在美国德州大学西南医学中心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曾任清华海峡研究院（厦门）生物科技与医药研究中心副主任。

高岩嵩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 56,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65%；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余欣阳先生，1975 年 5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资本运营部部长；曾任哈药集团三精制药有限公司会计、资产部部长、采购部部长、遗留问题处理中心主任、哈药集团三精英美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

余欣阳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7、王波先生，1960 年 6 月出生，本科，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秦脉医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秦脉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裁，石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南中和药业有限公司、悦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波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8、孙健先生，1959 年 11 月出生，博士，教授，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

中国海洋大学副教授、教授、经贸学院副院长、经济学院院长，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经济学院党委书记、副院长、院长。

孙健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9、谢丰先生，1974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SNK Corporation 财务及法务负责人、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高级经理、荟才环球企业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总监、趣游科技集团财务副总裁、触控科技集团财务总监、乐道互动（天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首席财务官。

谢丰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